2022年深圳技能大赛—福田区第十届

职工技能大比武职业技能竞赛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对技能人才培养的示范带动作用，培养和选拔一批在生产技术领域具有高超技能和创新能力的人才，为我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2年深圳技能大赛—福田区第十届职工技能大比武职业技能竞赛，现制定有关活动方案如下：

一、竞赛主题

**时尚·设计·和谐**

二、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福田区总工会、福田区人力资源局、共青团福田区委员会、福田区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深圳市时装设计师协会、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深圳市福田区设计商会、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协会

协办单位：各街道总工会、工联会

技术指导单位：深圳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办公室

三、组织机构

（一）竞赛组委会

成立2022年深圳技能大赛—福田区第十届职工技能大比武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由福田区总工会、福田区人力资源局、共青团福田区委员会、福田区妇女联合会等单位组成，主要负责竞赛活动的统筹、协调和组织等各项工作。

主 任：孟 漫

副主任：黄海林、林伟斌、黄睿、霍君、王巍、熊雅芳

成 员: 王立国、朱畅、李贵坚、张秀媛

（二）组委会办公室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竞赛的指导等工作。办公室主任由福田区总工会朱畅同志兼任，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福田区总工会组织宣教部。联系人：朱畅（区总工会）82918272，王立国(区人力资源局)82918333-2105，李贵坚(团区委)82918132，张秀媛(区妇联)82918747。

（三）竞赛工作组

根据赛事安排，设立竞赛专家组、裁判组、监督仲裁组和防疫安全组。

四、竞赛项目及竞赛标准

（一）竞赛项目（4个）

**服装制版师**

**幕墙设计师**

**视觉传达设计师**

**劳动关系协调员**

（二）竞赛标准

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四级）为依据，结合我区行业企业的产业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的发展需求制定标准。具体要求见技术文件。

五、参赛条件

（一）福田辖区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

（二）居住在福田区或福田区户籍的深圳职工；

（三）福田区工会会员。

符合以上条件之一并在深圳市从事竞赛项目相关工作的人员均可报名。如竞赛项目报名人数少于50人的，则延期举办。

已被认定为“福田区技术能手”或获市级以上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的选手不得参加相同项目的职业技能竞赛。

六、竞赛安排

（一）宣传发动（即日起至2022年11月18日）

各相关单位根据比赛项目的要求，积极开展宣传发动工作，并认真组织辖区企业职工报名参加竞赛。

（二）赛前培训（初、决赛前，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为使参赛职工能够尽快熟悉设备环境和了解考核大纲相关内容与技能要求，由竞赛组委会结合竞赛实施进度提供初、决赛赛前辅导班，以线上培训为主。

初赛辅导（理论）：赛前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培训或由参赛者在网上下载复习资料，自行复习为主。下载地址：福田区总工会网站、“福田工会”微信公众号。

决赛辅导（实操）：11月中下旬，线下辅导，具体时间、地点以竞赛组委会通知为准。

（三）组织实施阶段（2022年11月19日至11月27日）

本次竞赛分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其中初赛为理论知识竞赛，决赛为操作技能竞赛。

**1.初赛**：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四级）考核，初赛成绩合格即可进入决赛。

初赛时间：11月19日星期六（暂定）

各竞赛项目初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决赛**：以现场实际操作的方式进行，具体要求见技术文件。

决赛时间：11月26日星期六（暂定）

各竞赛项目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3.成绩公布。**竞赛成绩将在福田区总工会网站、“福田工会”微信公众号公布。

以上竞赛时间、地点如有变动，以竞赛组委会通知为准。

七、奖励办法

（一）授予奖项

各竞赛项目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若干名。由竞赛组委会颁发奖金与荣誉证书。奖金标准具体为（税后）：一等奖6000元/人；二等奖4000元/人；三等奖3000元/人；优秀奖1000元/人。

**同时，各项目第一名，符合福田区相关人才政策条件的，可申请一次性奖励2万元。**

竞赛最终以理论知识竞赛和技能操作竞赛的综合成绩进行排名，各竞赛项目双科竞赛成绩均合格且排名靠前的方能获得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其中，理论知识竞赛成绩占30%，技能操作竞赛成绩占70%。当出现成绩相同时，以技能操作成绩高者名次在前。

（二）授予荣誉称号

各竞赛项目获得竞赛一、二、三等奖的人员授予“福田区技术能手”荣誉称号。对获得“福田区技术能手”荣誉称号且所在单位工会组织关系在福田辖区的职工优先作为各级五一劳动奖章等候选人推荐至相关评审部门。

七、申诉与仲裁

（一）参赛职工对赛场提供的设备、工具不符合规定的或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

（二）现场申诉最迟应在竞赛结束后2小时内提出，超过时效将不予受理。申诉时，应以书面形式按规定程序向监督仲裁组提出，由监督仲裁组进行裁决。

（三）监督仲裁组有权对赛场违规职工的违规行为做出查处和裁决，监督仲裁组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职工不得因对仲裁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比赛或滋事，否则按弃权处理。

（四）如竞赛出现不可预见的异常情况，由监督仲裁组与竞赛主办单位商议后，做出决定。

八、报名方法

（一）线上报名。参赛选手扫描各项目报名二维码，直接报名提交资料，报名成功后，后台会将审核结果于报名成功后三天内以短信或电话方式通知。

（二）报名咨询电话

1.服装制版师：温老师83696109，叶老师83696121。

2.幕墙设计师：岳老师15626800072。

3.视觉传达设计师：钟老师18018765666。

4.劳动关系协调员：陆老师、黄老师28999198。

（三）各项目报名二维码：

  

（服装制版师） （幕墙设计师）

  

 （视觉传达设计师） （劳动关系协调员）

（三）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2022年11月18日18时止。

（五）资格审查

参赛职工资格由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审核。

十、其他事项

（一）方案竞赛初决赛时间为暂定比赛时间。如因疫情防控需要，为避免人员聚集，大赛时间会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请参赛人员随时留意相关信息。

（二）根据最新疫情防控要求，加强对竞赛全过程的动态管理，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制定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参与人员全部持24小时有效绿码（或24小时内核酸检测记录）且14天内没有中高风险区活动和接触史。

（三）区内各单位应积极组织职工参加竞赛，搭建技能人才展技艺比技术的平台，认真做好企业参赛人员的选拔和组队工作。

（四）为保证大赛公平公正，本次竞赛聘请社会监督员对竞赛全过程予以监督。

（五）各参赛人员在竞赛中不得冒名顶替、弄虚作假，一经发现查实，将取消参赛资格和成绩。

（六）本实施方案条款的解释权归2022年深圳技能大赛—福田区第十届职工技能大比武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